

古龍著

下集

護花鈴

责任编辑 木子

装帧设计 曾智勇

书名 护花铃

作者 古龙

出版者 海天出版社(中国·深圳)

发行者 湖北省文化艺术中心

印刷者 湖北日报印刷厂

版次 1988年5月第1版 1988年5月第1次印刷

开本 787mm×1092mm 1/32

字数 600千字

印张 27.78

印数 1—65000册

书号 ISBN7-80542-082-3/I·21

定价 9.80元(全书共分上、下两集)

目 录

初见古龙.....	燕青
第一章 生死之间.....	9
第二章 金龙密令.....	46
第三章 柔肠侠骨.....	86
第四章 危崖危情.....	126
第五章 去日如烟.....	168
第六章 天地留宾.....	210
第七章 妃子倾城.....	250
第八章 英雄何价.....	290
第九章 侠气干云.....	330
第十章 身在何处.....	368
第十一章 多情多愁.....	403
第十二章 南宫惊变.....	439
第十三章 都为情苦.....	479
第十四章 苦雨凄风.....	492
第十五章 长笑天君.....	534
第十六章 笑傲生死.....	576
第十七章 断肠时节.....	621

第十八章	诸神岛主.....	663
第十九章	荒林女神.....	704
第二十章	扑朔迷离.....	748
第二十一章	奇遇奇逢.....	788
第二十二章	群奸授首.....	822

第十二章 南宫惊变

一个满面虬须，双睛怒凸的大汉，一手抓着窗格，五指俱已嵌入木中，半倚着灰白色的土墙，倒毙在地上，他狰狞的面容，正与土墙同一颜色，他宽阔的胸膛上，斜插着一面红旗，那乌黑的铁杆，入肉几达一尺，鲜血染紫了他胸前的玄黑衣服。

另一个浓眉阔口的汉子，手掌绝望地卷着，仰天倒在地上，亦是双睛怒睁，面容狰狞，充满着惊恐，他掌中嵌着一支酒杯的碎片，胸膛上也插着一面乌杆的红旗。

他身侧覆面倒卧着一条黑衣大汉，一手搭着他同伴的臂膀，虽然看不见面容，但半截乌黑的铁杆，自前胸穿入，自背后穿出，肢体痉挛地蜷曲着，显见死状更是惨烈痛苦。

还有八、九人，有的倒卧椅旁，有的端坐椅上，有的衣冠不整，有的甚至未着鞋袜，便自屋中奔出，但方自出门，便倒毙在地上。

这些人死状虽然不同，但致死的原因却是完全一样——被他们自己随身所带的红旗插入胸膛，一击毙命。

他们左手的姿态虽然不同，但他们的右掌却俱都紧握刀柄，有的一刀还未击出，有的甚至连刀都未拔出鞘来。

南宫平目光缓缓自这些尸身上移过，身中的血液仿佛已凝结。

立在门畔，他惊呆地楞了半晌，叶曼青面色更是一片苍白，虚软地倚在门上，那店掌柜呆视着他们，竟也不敢开口。

南宫平认得这些黑衣大汉，都是“红旗镖局”司马中天手下的镖师，这些“红旗镖客”们在武林中虽无单独的声名，但却人人俱是武功高强，行事机警的好手。

“铁戟红旗震中州”司马中天之所以能名扬天下，“红旗镖局”之所以能在江湖间畅行无阻，大半都是这些“红旗镖客”的功劳。

而此刻这些武林中的精锐好手，竟有十余人之多齐死在这小小的洵阳城中，这小小的客栈里，死状又这般凄惨、恐怖，而惊惶，当真是一件令人不可思议之事！

是谁有如此胆量来动“红旗镖局”？是谁有如些武功能令这些武林好手一招未交，便已身死？这简直不象人类的力量，而似恶魔的杰作！

南宫平定了定神，举步走入房中，房中的帐幔后，竟也卧着一具尸身，似乎是想逃避、躲藏，但终于还是被人刺死。

也是一杆红旗当胸插入，南宫平俯下身来，扶起此人的尸身，心头突地一动，只觉此人身上犹有微温，他试探着去推拿此人的穴道，既无中毒的徵象，穴道也没有被人点中，那么如此多人为什么会眼睁睁地受死？难道这么多人竟无一人能还击一招？

又是一阵惊恐的疑云，自南宫平心头升起，突觉怀中的尸身微微一阵颤动，南宫平心头大喜，轻轻道：“朋友！振作些！”

这“红旗镖客”眼帘张开一线，微弱地开口道：“谁？……你是谁？”

南宫平道：“在下南宫平，与贵镖局有旧，只望你将凶手说出……”

他言犹未了，这“红旗镖客”面容突又一阵惨变，喃喃道：“南宫平……南宫……完……了……完……了。”

南宫平大惊道：“完了！什么完了？”只见这“红旗镖客”目光呆呆凝注着屋角，口中只是颤声道：“完了……完……”

“了”字还未说出，他身躯一硬，便永生再也无法言语。

南宫平黯然长叹一声，忍不住回首望去，只见那屋角竟是空无一物，他凝目再望一眼，才觉得那里似乎曾经放过箱子木器之类的东西，但此刻已被取去。

“劫镖！”这一切看来都是被人劫了镖的景象，但这一切景象中，却又包含着一种无法描摹地，神秘而又恐怖的意味。

南宫平心念闪动，却也想不出这最后死去的一个“红旗镖客”，临死前言语的意义，“难道此事与‘南宫世家’有什么关系？”

一念至此，他心中突然莫名所以地泛起一阵寒意。

回首望去，只见叶曼青亦已来到他身后，满面俱是沉思之色，口中沉吟道：“南宫……完了……”忽然抬起头来，轻声道：“这‘红旗镖局’可是常为你们家护送财物么？”

南宫平颌首道：“不错。”

叶曼青道：“那么他们这次所护这镖，大约也是‘南宫世家’之物，所以他被人劫镖之后在惭愧与痛苦之中，才会对你说出这样的话来。”

南宫平沉思半晌，竟然长长叹息了一声，意兴似乎十分落寞。

叶曼青道：“你叹什么气呢？‘南宫世家’即使被人劫走

一些财物，也不过有如沧海之一粟，算得了什么。”

这句话中本来有些讥讽之意，但她却是情不自禁，诚心诚意地说出来的，无论多么恶劣尖刻的言语，只要是出自善意而诚恳之人的口中，让人听来，其意味便大不相同。

南宫平叹道：“我哪里会为此叹气。”但面上泛起一丝苦笑，接着道：“有些道理极为简单明显之事，我却偏偏要去用最最复杂困难的方法解释，岂非甚是愚蠢？”

叶曼青嫣然一笑，突听门外响起一片狗吠之声，声音之威猛刚烈，远在常狗之上。

接着，门外金光一闪，一条满身金毛，闪闪生光，身躯如弓，双目如灯，短耳长鼻，骤眼看来，宛如一匹幼马的金色猛犬，急步走入房中。

这条猛犬不但吠声、气度俱与常犬大不相同，颈圈之上，竟满缀黄金明珠，虽不住俯首在地上嗅闻，但顾盼之间，却仍有犬中君王之势，一个鹰目鹞鼻，目光深沉的黑衣人。手中挽着一条黄金细练，跟在这猛犬之后，此人气度虽亦十分阴鸷机警，但一眼望去，反似一名犬奴。

门外人声嘈乱，议论纷纷，但都在说：“想不到这西河名捕‘金仙奴’今日居然会来到润阳，有他在此，这件劫案大约已可破了。”

黑衣人目光扫了南宫平、叶曼青两人一眼，双眉微微一皱，回首道：“林店东，在我未来之前，你怎能容得闲杂人等来到这里？”

立在门外的店东，满面惶恐，呐呐道：“这……这……”

黑衣人冷“哼”一声，沉下脸来，叶曼青见这金色猛犬生像如此奇特，忍不住要伸手抚摸一下，哪知她手掌还未触及，这

猛犬突地大吼一声，满身金毛，根根竖立，黑衣人变色道：“那女子快些退后，你难道不要命了么？”

叶曼青柳眉一扬，只觉南宫平轻轻一拉她衣袖，便不禁将已到口边的怒喝压了回去，只见黑衣人已俯下身子，轻拍着这猛犬的背脊，道：“不要生气，不要生气，他们再也不敢碰你的了。”神态间也宛如奴才伺候主子一般。

那猛犬口中低吼了两声，犬毛方自缓缓平落，黑衣人霍然站起来，厉声道：“你两人是谁？还站在这里作什？”

叶曼青冷冷道：“我站在这里你管得着么？”

黑衣人冷笑一声，道：“好个无知的女子，从可知道我是什么人？竟敢妨害我的公务。”

叶曼青亦自冷笑一声，道：“我怎么不知道你是什么人，你左右不过是这条小狗的奴才而已。”

她语声甚是高朗，门外众人听来，俱不禁面色大变，暗暗为她担心。

原来这条黄金猛犬，名叫“金仙”，不但凶猛矫健，普通武林中人，几难抵挡它一扑之势，而且嗅觉最是灵异，无论凶杀劫案，只要它能及时赶到，就凭一点气息，它便必定可以追出那些凶手或盗贼的去向及藏匿之处。

多年来被它侦破的凶案，已不知凡几，犬主黑衣人“金仙奴”，竟也因犬而成名，成为北六省六扇门中最有名的捕头。

只是他虽是人凭犬贵，而且自称“金仙奴”，却最忌讳别人提到此点，此刻叶曼青在无意中如此尖锐地刺到他隐痛之处，刹那间他本已苍白的面容便已变得一片铁青，回首大喝道：“来人呀，替我将这女刁民抓下去！”

叶曼青仰天冷笑数声，道：“本应狗是人奴，此刻却变了人

是狗奴……嘿，嘿。”右掌突地一抬，目光冰冷地凝注着已自冲入门内的四个手举铁尺锁练的官差身上，道：“你们若有谁敢再前进一步，我立刻便将你们毙在掌下。”

黑衣人“金仙奴”双眉一扬，暗中松开了掌中所挽的金练，道：“真的么？”

话声未了，南宫平已横步一掠，挡在叶曼青身前，道：“且慢！”

黑衣人抬眼一望，只见面前这少年容颜虽然十分憔悴，但神色间却自有一种清华高贵之气，手掌不禁向后一提，那猛犬也随之退了一步，他方才本有放犬伤人之意，此刻却不敢轻举妄动，只是沉声道：“你是什么人？难道也和这女……”

南宫平微微一笑，截口道：“在下久闻阁下乃是西河名捕，难道连忠奸善恶之人都分不清楚？”

金仙奴道：“凶杀之场，盗窃之地，岂有忠诚善良之人！”

南宫平面色一沉，道：“那么金捕头是否早已认定了在下等不是主谋，便是共犯，在下等在此间，便是专门等着金捕头前来捉拿于我？”

金仙奴四望一眼，只见到窗外的人群，都在留意着自己的言语，冷“哼”一声，道：“此刻虽尚不能决定，但片刻后便知分晓了。”手掌一松，俯身一拍，道：“金老二，再要麻烦你一次了。”

金练一脱，那名犬“金仙”便有如飞矢一般直窜出去，眨眼之间，便在这前后左右，大小四间房中绕了一圈，昂首低吠了三声，突地窜到南宫平及叶曼青足下，嗅了两嗅，突又窜开，以方才的速度，又在前后四间房中绕了一圈，昂首低吠三声，竟又绕着墙壁四下狂奔起来，越奔越缓。

金仙奴面上本是满带骄傲自信之色，但等到“金仙”第二次绕屋狂奔时，便已露出焦急、奇怪之意，“金仙”每奔一圈，他焦急奇怪之意更强烈几分，到了后来，他额上竟似已泌出汗珠，情不自禁地随着“金仙”绕屋急行，终于越行越缓，额上的汗珠却越流越急，口中喃喃道：“老二，还没有寻出来么，老二，还没有……”

叶曼青仰首望天，冷冷一笑，却见那名犬“金仙”突地停下步子，转向门外走去，门外众人目光俱都凝注在这条名犬身上，此时立刻让开一条道路。

金仙奴长长松了口气，得意地斜瞟南宫平及叶曼青一眼，沉声道：“兄弟们，休要让这两人走了。”大步随之走去。

南宫平轻轻道：“他若是真的能察出这凶案的凶手，我倒要感激他了。”

叶曼青道：“跟去。”

那四个官差一抖铁练，道：“那里去？”

叶曼青身形一转，手掌轻轻拂出，只听一连串“叮当”声响，那四个官差掌中的铁尺锁练已一齐掉在地上。

他们四人几曾见过这般惊人的武功，四个人一齐为之怔住，眼睁睁地望着南宫平与叶曼青走出门外，谁也不敢动弹一下。

只见那猛犬“金仙”去到院中，略一盘旋，突然一挫、一跃，跳过了院墙，金仙奴毫不迟疑地随之掠过，“金仙”已在这院中的房门外狂吠起来。

金仙奴神情紧张，回首大喝道：“这院里住的是什么人？”

此刻众人已涌到院中，听到这一声呼喝，不约而同地一齐转身望去，南宫平与叶曼青亦已缓步而来，恰巧迎着数十道惊

讶的目光。

金仙奴喝道：“果然就是你两人住在这里！”

叶曼青道：“住在这里又怎样？”

金仙奴道：“那么你就是劫财的强盗，杀人的凶手。”人群立刻哗然，那林姓店东一连退了三步，谁也不敢再站在两人身侧。

南宫平沉声道：“阁下的话，可是负责任的么？”

金仙奴道：“十余年来，在我金仙奴手下已不知多少凶手盗贼落网，几曾有一件失误，你两人还是乖乖束手就缚的好。”

南宫平目光一瞥那犹在狂吠不已的猛犬，突地想起了那贪财的神秘老人“钱痴”，面色不禁为之一变，赶上几步一掌推开了房门，只见房中空空，那里还有那老人的影子！

金仙奴哈哈笑道：“你同党虽然早已溜走，但我只要抓住了你，何愁查不出你同党的下落。”手掌一反，自腰间撤下一条练子银枪，道：“你两人可是还想拒捕么？”手腕一抖，将鞭抖成一线，缓缓向南宫平走了过去。

本自立在院中的人群，一齐退到了院外，林店东更是早已走得不知去向，南宫平双眉一皱，道：“阁下事未查明，便……”

金仙奴道：“有了我‘金仙’的鼻子，还要再查什么？”

银光闪处，搂头一鞭向南宫平击下，叶曼青只怕南宫平病势未愈，娇叱一声，方待出手，只听身后一阵劲风，方才还在昂首狂吠不已的猛犬“金仙”，此刻竟无声无息地向她扑了过来，来势之疾，丝毫不亚于武林中的轻功高手。

这猛犬本来就十分高大，双足人立，白牙红舌，恰巧对准

了叶曼青的咽喉，四下人群惊喟一声，眼见如此清丽的女子，刹那间便要伤在森森犬齿之下。

叶曼青身形一侧，无比轻灵地溜开三尺，她这种身法几乎已和轻功中称精奥的“移形换位”之术相似，那知这猛犬“金仙”竟能如影附形般随之扑来，两条前足，左右闪动，宛如武夫掌中的两柄短剑，未至敌身，先闪敌目，叶曼青暗暗惊忖道：“难怪此犬能享盛名，身手看来真比一般练家子还要矫健灵活几分。”

她本无伤及此犬之心，此刻心中更有些爱惜，左手一挥，闪电般拍在“金仙”头顶之上，轻叱道：“退下去！”拧腰一转，只见南宫平虽是大病初愈，但对付“金仙奴”掌中的一条银鞭，仍是绰绰有余，人也无比巧妙的步法闪动身形，那条虎虎生风的银鞭，根本沾不到他一片衣角。

众人此刻又是大惊，又在暗中窃窃私语：“这少年男女两人，看来当真就是那边凶杀劫案的凶手，否则他们怎会有这样的武功。”但等到“金仙”第二次往叶曼青身上扑去时，他们却又不禁发出一声惊呼。叶曼青轻叱道：“畜牲！”回身一掌，这次她掌上已用了四成真力，哪知“金仙”低吠一声，竟避了开去，伏在地上，虎虎作势，似是不将叶曼青咬上一口，便绝不放手似的。

突听一阵嘈乱的脚步声，院外已奔来数十名官差，有的手持红缨长枪，有的拿着雪亮钢刀，南宫平双眉微皱，闪身避开了金仙奴一招“毒蛇寻穴”，沉声道：“你若再不住手，将事情查办清楚，莫怪…

语声末了，突听一声厉喝：“住手。”

吼声有如晴天霹雳，已使众人心头一震，喝声未了，又有

一阵疾风自天而降，一柄枪尖缚着一面血红旗帜的乌杆铁戟，刷地一声，自半空中直落下来，笔直地插入院中的泥地里，长达一丈的铁杆，入土几有三尺！

金仙奴一惊住手，转身奔入院中，只听远处一个苍老洪亮的声音：“金捕头，凶手已查出了么？”

说到最后一字，一个银须白发，高颧阔口的华服老人，已有如巨雕般带着一阵劲风掠入院中，金仙奴满面喜色，道：“司马老镖头来了，好了好了……”回身一指，“凶手便在那里！”

华服老人目光随着他手指望去，面上突地现出怒容，沉声道：“凶手便是他么？”

金仙奴道：“不错，但除了这男女两人之外，似乎还有共谋……”

华服老人突地大喝一声：“住口！”

金仙奴为之一怔，后退三步，华服老人已向南宫平迎了过去，歉然笑道：“老夫一步来迟，倒叫贤侄你受了冤枉气了。”

南宫平展颜一笑，躬身长揖了下去，道：“想不到老伯今日也会来到此间……”

华服老人伸手一拉他臂膀，面上笑容一敛，回首道：“金捕头，请过来一趟。”

金仙奴既觉惊奇，又觉茫然，一步一步地走了过来，掌中的银鞭低垂在地上，象是条死蛇似的。

华服老人道：“你说的‘凶手’就是他么？”

方才那等骄狂的两河名捕，此刻似乎已被这华服老人的气度所慑，愣了半天，说不出话来。

华服老人沉声道：“若是你以前的办案方式，也和这次一样，倒真叫老夫担心得很。”

金仙奴瞧了那猛犬“金仙”一眼，这条猛犬自从见到这华服老人后竟亦变得十分温驯，金仙奴呐呐道：“晚辈也不敢深信，但事实……”

华服老人冷笑一声，道：“事实？你可知道他是谁么？”

他语声微微一顿，接口道：“他便是当今‘南宫世家’主人的长公子，武林第一名人‘不死神龙’的得意门徒南宫平！”

这几句话说得声节铿锵，金仙奴面色一变，目光开始发愣地望向南宫平。

南宫平微微一笑，道：“这本是……”“是”字尚未说出，已见一道乌光自人群中击来，南宫平身形一闪，华服老人大喝一声，举手一掌，将那道乌光，击得斜开一丈，双肩一耸，向人丛中飞掠而去。叶曼青一言不发，纤掌一穿，也向人丛中掠去，恰恰和华服老人不差先后同时到达了暗器射出的方向。

那猛犬“金仙”竟也跟在华服老人身后，人群一阵骚乱，华服老人与叶曼青同时落到地上，同时四望一眼，但见人头拥涌，人人俱是满面惊慌，那里分辨得出谁是发射暗器之人！

两人一齐微皱眉头，转过身来，叶曼青微微一笑，道：“老前辈可就是人称‘铁戟红旗震中州’的司马老英雄么？”

华服老人道：“不错。”目光上下一扫，接道：“姑娘可就是名满江湖的‘孔雀妃子’么？”

叶曼青含笑摇了摇头。

突听人丛中一个长衫汉子，手指外面，喊道：“走了走了……”他喘了口气，惶声接道：“方才我亲眼看到他射出暗器，但不敢说，那知他乘着……”

华服老人司马中天及叶曼青，不等他将话说完，早已随着他手指的方向，如飞掠去。

这长衫汉子目光中闪着一丝诡笑，悄悄自人丛中退了开去，只见面前人影一花，南宫平已挡在他面前，冷冷道：“朋友这就要走了么？”

长衫汉子怔了一怔，南宫平道：“我与朋友你无冤无仇，素不相识，你为何无端要以暗器伤我？”他缓缓伸出手掌，掌上握着一方丝巾，丝巾上赫然竟有一支鸟精致致、前尖后锐、似针非针、似梭非梭，形式极为奇特的暗器。南宫平接道：“如此绝毒的暗器，如非深仇大敌，为何轻易施用？”

长衫汉子神色聚变，道：“你说什么，我……我全不知道。”突地举手一掌，向南宫平直击过去！

南宫平冷笑一声，微一闪身避过，长衫汉子似也欺他体力太弱，进身上步，又是一掌。

那知他这一掌招式还未用到，忽觉身后衣领一紧，他大惊之下，回目望去，只见“铁戟红旗震中州”面寒如冰，立在他身后喝道：“鼠辈，竟敢在老夫面前弄鬼。”双臂一振，竟将此人从地上举了起来，远远抛了出去。

南宫平暗叹一声，忖道：“这老人到了这般年纪，怎地生性还是如此火爆，如将此人摔死，怎么还查得出他的来历。”他大病初愈，真力未复，虽有救人之心却无救人这力。

就在这刹那之间，突地又有一条人影，电射而来，随着那被司马中天掷出的长衫汉子的去势，将之轻轻一托，同时掠开一丈，眼见已将撞上对面的屋檐，身形倏然一翻，将掌中的长衫汉子随手抛回。

“铁戟红旗震中州”司马中天不由自主，一把将之接住，叶曼青却已亭亭立在他身前。

司马中天道：“姑娘好俊的轻功，莫非是食竹女史，丹凤门

下么。”

叶曼青盈盈一笑，道：“老前辈神目如电，晚辈叶曼青正是丹凤门下。”

司马中天哈哈笑道：“姑娘身法轻灵有如凤舞九天，除了丹凤仙子外，谁有如此弟子，江湖之中，新人辈出，人人俱是一时俊杰，真叫老夫高兴得很。”将掌中的长衫汉子，轻轻放在地上，只见此人早已面色如土，气息奄奄。

南宫平一步赶来，俯身道：“朋友究竟是为了什么原因？受了何人指使而来暗算于我？只要朋友说出来，我绝不会难为你。”

长衫汉子接连喘了几口气，目光四望一眼，面上突地露出惊恐之色，咬紧牙关，不发一言。

金仙奴讪讪地走了过来，道：“小的倒有叫人吐实的方法，不知各位可要我试一试？”

司马中天冷“哼”一声，道：“此人定不会与劫案有关，你大可放心好了，世上强盗笨人虽多，但却也不会有人愚蠢至此，犯下巨案还等在这里，至于别的事么……哼哼，不劳金捕头你动手，老夫也自有方法问得出来。”

金仙奴愕了半晌，面上神色，阵青阵红，突地转身叱道：“谁叫你们来的，还等在这里干什么？”那些差役对望一眼，蜂涌着散了。

司马中天冷冷一笑，突地出手如风，捏住了那长衫汉子肩上关节之处，沉声道：“你受了谁的指使，快些从实说出，”话犹未了，这长衫汉子疼得满头冷汗，但仍然咬紧牙关，一言不发，司马中天浓眉轩处，手掌一紧，这汉子忍不住呻吟出声来。

南宫平微喟一声，道：“他既不肯说出，我也未受伤损，不